



**进展** 河北学洋明胶纵火案告破

河北省阜城县学洋明胶蛋白厂问题处置工作领导小组21日通报,学洋明胶蛋白厂纵火案主要涉案人刘爱国被抓获。

公安机关经过侦查,现已查清纵火案的基本情况:4月15日中午,中央电视台《每周质量报告》节目播出后,为销毁证据、逃避打击,宋江新(原阜城县王集乡人大主席、学洋明胶厂法人代表宋海新之弟)电话指使这家企业的职工刘爱国赶到厂区纵火,销毁了电脑、账本、文件。随后,刘爱国从工厂后门逃离了现场。

目前,涉案人员宋江新已经被开除党籍、行政开除,宋江新、刘爱国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记者22日从公安部获悉,铬超标药用胶囊事件发生后,公安部立即挂牌督办,第一时间部署浙江、河北、江西等地公安机关迅速介入、立案侦查。经过一周的昼夜奋战,案件取得新进展,公安机关已立案7起,依法逮捕犯罪嫌疑人9名,刑事拘留45人,查封非法生产线80条,查封用工业明胶生产的胶囊7700余万粒。

公安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公安部对铬超标药用胶囊案件高度重视,每日对在侦案件指挥调度,派员赴现场督办,强力推进案件快侦快破;同时,召开专题调度会部署全国公安机关全力配合食药监等部门开展排查处置工作。

河北问题明胶纵火案告破:一乡干部指使企业职工放火

**卫生部要求胶囊剂药品  
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9家药企胶囊药品全停用,涉“毒胶囊”药品全召回

**焦点** 要求检验合格方可购入使用

卫生部21日发出《关于配合召回和暂停使用部分药品生产企业胶囊剂药品的通知》,要求各级医疗机构要积极配合药监部门召回铬超标药用胶囊事件相关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检验不合格批次药品;各级医疗机构立即暂停购入和使用铬超标药用胶囊事件相关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所有胶囊剂药品,待检验合格后方可购入和使用。

卫生部在通知附件中列出了不合格产品及生产企业名单,涉及的企业包括长春海外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辉南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市通远药业有限公司、青海省格拉丹东药业有限公司、四川蜀中制药有限公司、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化盛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通化颐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修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此前,19日发出的《卫生部办公厅关于立即暂停使用媒体曝光的13个铬超标产品的通知》,要求各级卫生行政部门通知本辖区内医疗机构,针对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15日《关于暂停销售使用媒体曝光的13个铬超标产品的通知》中公布的9家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13批次药品名单,立即对库存和使用的药品进行清点检查,停止购入和使用;已经购入的要立即封存,待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督检查和产品检验结果明确后依法进行处理。

**问题** 又有两企业疑产毒胶囊

据央视《每周质量报告》报道,吉林通化当地药监部门21日来到通化盛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通化颐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调查,在为这两家药品企业提供的重金属铬超标的空心胶囊原料供应商的名单中,有两家新胶囊生产企业。

盛和药业因为生产的胃康灵胶囊被曝光铬超标之后,在药监局的检验当中也被检出铬超标。经药监局调查发现,为他们提供原料的企业是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宏力胶囊厂。他们一共提供了1024万粒的原料产品,被做成了90件产品,大约100万粒。据厂内负责人介绍,该厂从来都没有检过铬,也不知道如何检。

药监部门在调查过程当中还发现另外一家原料供应商,浙江新昌县天林胶囊厂。据颐生药业负责人介绍,2010年10月,天林胶囊厂提供了392万粒的空心胶囊,全部用来生产降糖宁胶囊。

**应对** 中央多次批示严查“毒胶囊”

监察机关对失职、渎职行为已展开调查

记者21日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获悉,有关部门正在全力以赴查控铬超标药用胶囊问题产品,有关检查检验、查处工作以及打击犯罪的情况,将实事求是地及时向社会公布,回应社会关切。

对涉案企业人员正在调查

铬超标药用胶囊事件发生后,引起了社会广泛关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表示,中央领导同志多次作出重要批示,要求严肃依法查处。连日来,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时采取措施,封存问题产品,全面排查药用明胶和胶囊生产使用过程中的隐患;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已按要求停用、封存问题产品。公安部门对涉嫌犯罪的企业和有关人员正在进行侦查。

五措施应对“毒胶囊”

21日,有关部门再次召开联席会议,研究部署工作安排:一是加大工作力度,进一步形成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牵头,公安、监察、卫生、质检等部门参加的工作机制,全面清理整顿明胶生产和药用胶囊生产使用情况。

二是派出联合督导组,再次赴浙江、河北、江西等地,督促当地政府对铬超标药用胶囊事件加快调查。

三是继续全面开展药用明胶、药用胶囊生产企业和产品的排查检验工作,对所有产品进行检验。

四是继续在全国范围内深入检查所有胶囊剂药品生产企业。

五是依法严肃查处涉案企业和相关责任人。

监察机关对失职、渎职行为已着手进行调查,将依纪依法追究。

综合新华社、《新京报》等

“铬超标胶囊”对健康影响有多大?

这些你应该知道!

“铬超标胶囊”对健康影响究竟有多大?中国毒理学会副理事长、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研究员廖明阳表示,铬有毒性,但从现有资料和报道来看,“铬超标胶囊”一般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和慢性铬蓄积。

廖明阳说,人体内有三价铬和六价铬,三价铬、六价铬摄入到体内是一个氧化还原的过程。国内外的大量研究资料证明,三价铬的毒性比较小,而六价铬如果长时间、大剂量摄入的话,可以引起肾脏损害,还可能致突变、致癌等作用。人体铬的主要排泄是通过肾脏排泄。一般来说,一个健康成年人每天通过肾脏排放铬的能力约0.2毫克。

他说:“从现有有关铬的安全性资料、报道中的胶囊铬最大含量以及病人每天摄入的胶囊数来看,一般认为不会引起人体铬急性中毒和慢性铬蓄积。不过,对企业这种违法行为我们要严厉谴责,也希望国家主管部门对此依法严肃处理,确保人们用药安全。”

人体每天摄入多少铬是安全的?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所研究员、卫生部微量元素营养重点实验室主任杨晓光表示,从营养学来讲,铬是人体必需的微量元素,缺了铬可能在血糖控制等方面都会出问题。中国营养学会制定的中国居民膳食营养素参考摄入量里,推荐每天铬摄入量为儿童0.01毫克、成年人0.05毫克,同时还制定了安全最大可耐受剂量,即儿童每人每天0.2毫克、成年人0.5毫克。也就是说,在这个范围以下是安全的,超过这个范围就可能对机体产生不良影响。

据新华社电

